本版编辑：张丹丹
E-mail：t2@studytimes.cn
Tel：010—62807315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新思想新观点新举措解读

党的基本路线是开展党内政治生活的根本保证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指出：“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是党和国家的生命线、人民的幸福线，也是党内政治生活正常开展的根本保证。”这一重大论断，明确了基本路线对于党和人民事业的极端重要性，也为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提供了重要遵循。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在深刻总结社会主义建设历史经验、科学分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主要矛盾的基础上，探索形成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这就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这条基本路线，邓小平同志将其概括为“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正是在确立和执行基本路线的进程中，我们党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确立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使中国赶上了时代，实现了中国人民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强起来的伟大飞跃。实践证明，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是一条反映全党意志、反映全国人民最高利益的路线，是引领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唯一正确路线。正如邓小平同志指出的：“基本路线要管一百年，动摇不得。”

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是党的政治主张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集中体现，是党制定各项大政方针的根本依据，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总纲。只有坚持这个总纲，才能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不断推向前进，才能把人民凝聚在党的周围。党和国家的各项工作都必须遵循这个总纲，都必须围绕这个总纲来展开。讲政治定力、战略定力，坚定就坚定在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上；讲全党统一、全国人民统一，统一就统一在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决不偏离上。从这个意义上说，党的基本路线决定了党内政治生活的根本方向，也决定了党内政治生活的根本内容，决定着党内政治生活的质量和水平。

如何更好地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准则》明确了总的遵循，也提出了具体要求。总的遵循，就是要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把坚持“一个中心”同坚持“两个基本点”统一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具体来说，就是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聚精会神抓好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根本是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必须毫不动摇坚持改革开放，发挥群众首创精神，勇于推进各方面创新，进一步解放思想、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这也要求全体党员除了自身不断提高认识、强化实践外，还要自觉捍卫党的基本路线，在思想上和行动上旗帜鲜明地反对和抵制一切违背、歪曲、否定党的基本路线的言行。

（中央党校　唐效言　沈传亮）

把坚持党的思想路线贯穿于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全过程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强调：“全党必须把坚持党的思想路线贯穿于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全过程。”这一要求揭示了党的思想路线与党的基本路线的内在统一关系，抓住了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的根本问题，对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在长期革命实践中，我们党逐步形成和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即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这一思想路线，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是我们党凝聚全党共识、把握奋斗方向、明确前进路线的思想法宝，也是我们认识问题、分析问题、处理问题的指导原则和思想基础。

坚持党的思想路线，既是我们党确立正确政治路线的前提，也是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基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了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实现了党的历史的伟大转折。改革开放近四十年来，我们党坚持党的思想路线，不管遇到什么样的国内外形势，都始终保持战略定力，毫不动摇地坚持党的基本路线。这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之所以能够突飞猛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之所以能够不断开创新局面，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之所以能够不断开拓新境界的根本原因。

在党的十八大之后中央政治局第一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就鲜明指出：“我们在实践中要始终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不动摇，既不偏离‘一个中心’，也不偏废‘两个基本点’，把践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统一起来。”要做到既不偏离又不偏废，关键是做到《准则》要求的那样，把坚持党的思想路线贯穿于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全过程，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一切从实际出发，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既反对各种否定马克思主义的错误倾向，又破除对马克思主义的教条式理解。要始终注重正确认识和把握国情，既要充分认识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取得的巨大成就，也要清醒看到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这一社会主要矛盾没有变，我国是世界上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从而全面准确理解和自觉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

把党的思想路线贯穿于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全过程，必须充分发挥好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作用。要牢牢把握“实事求是”这个思想灵魂，在党内政治生活的各项具体实践中做到求真务实，讲实情、求实效、不空谈，坚持反对形式主义和教条主义；处理党的组织之间、党内同志之间的关系，包括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应坚持客观公正、出以公心；党员干部要坚定信念敢于亮剑、脚踏实地勇于实践、解放思想善于创新，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生机活力，以良好的政治生态保证党的基本路线贯彻执行。

（中央党校　唐效言　鲁　杰）

考察识别干部首先看是否坚定不移贯彻党的基本路线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提出：“考察识别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必须首先看是否坚定不移贯彻党的基本路线。”这进一步明确了对干部政治素养的基本要求，也为考察识别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提供了重要遵循。

坚决贯彻执行党的政治路线，是各级干部的政治职责。党的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在贯彻党的政治路线上立场的坚定性、工作的有效性，是关系一个地区、一个部门乃至国家全局发展的关键。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政治路线确定以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我们党选干部用干部，根本的是为了贯彻执行党的政治路线，推进党的事业。在新的形势下，要毫不动摇地坚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必须建立起一支忠于党的领导、捍卫党的基本路线、坚决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领导干部队伍，这是党的事业兴旺发达的组织保证。

《准则》强调“首先看是否坚定不移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具有极强现实针对性。一个时期以来，有的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动摇，对涉及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等重大政治问题公开发表反对意见，甚至专挑那些党已经有明确规定的重大政治原则说事；有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不强，对西方敌对势力对我国实施的西化、分化图谋缺乏警惕，甚至自觉不自觉以西方制度模式为标准；有的在大是大非问题上立场不坚定、态度不鲜明，对错误言论不抵制、不批评，当“开明绅士”，立场摇摆、随波逐流，甚至丧失基本政治原则，跟着错误的东西走。这样的现象，普通干部和高中级干部中都有存在，如果任其发展下去，不加以纠正，势必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造成严重危害。

贯彻《准则》的要求，考察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是否做到了坚定不移贯彻党的基本路线，重要的是把握好三个方面的情况。一是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的情况如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我们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面执行党的基本路线，不断推进各项事业发展的行动指南。贯彻党的基本路线，首先要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二是关键时刻政治定力如何。在大是大非和重大挑战考验面前，在党和人民利益受到损害、党和国家形象受到破坏、党的基本路线受到干扰时，是沉默失语、无动于衷，还是挺身而出、发声亮剑，这是检验党性原则和政治立场的重要标尺。三是实际工作中的责任担当如何。贯彻党的基本路线，集中体现在日常的履职尽责之中。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既要以身作则、作出表率，还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切实加强对党员干部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情况的教育引导，带出一支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能够顾全大局、坚决执行中央路线方针政策和重大部署的干部队伍。

（中央党校　一　鸣　陈远章）

坚持中央领导同志作专题报告制度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在坚持和创新党内学习制度的要求中，明确提出要坚持中央领导同志作专题报告制度。这既是我们党在长期学习实践中形成的重要制度和基本规范的继承和发扬，也是对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加强学习制度建设新经验的总结和升华。

中国共产党是一个重视学习、善于学习的党，建党伊始就十分注重学习制度的建立和学习方法的改进。特别是延安时期，随着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大规模展开，逐步建立起比较完善的理论学习制度，而“有计划的进行中央负责同志的大讲演”成为颇具代表性的制度形式。1942年2月1日，毛泽东同志在中央党校作了《整顿党的作风》的报告，由此拉开了延安整风运动的序幕。1943年至1946年，毛泽东同志先后在中央党校作了《学习和时局》《抗日战争胜利后的时局和我们的方针》《关于重庆谈判》《时局问题及其他》等报告。周恩来、朱德、刘少奇、任弼时等中央领导同志都经常到抗日军政大学、中央党校等作专题报告。所有这些，都对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和作风建设、完成当时的历史任务产生了重要推动作用，也产生了深远的历史影响。

近些年来，中央领导同志作专题报告进一步制度化、常态化。仅以中央领导同志到中央党校作报告为例，也能说明这方面制度的加强。习近平同志兼任中央党校校长期间，到党校为全体学员作了19次专题报告，学员普遍反映受益匪浅，认为这些报告是“武装头脑、坚定信念、修炼内功”的‘心学’”。担任总书记以后，习近平同志已到中央党校作了5场专题报告，内容涵盖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兴学习之风、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多个方面。中央其他领导同志也到中央党校为全体学员上大课、作报告。2015年秋季学期，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到中央党校作中国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主要任务的报告；2016年春季学期，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张德江到中央党校作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报告；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俞正声到中央党校作民主政治建设的报告。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党校校长刘云山，坚持每年到中央党校出席4次开学典礼并作专题报告；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统战部部长孙春兰到中央党校作统战工作的报告；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纪委副书记赵洪祝，国务委员杨洁篪等人也分别到中央党校作党的建设和国际形势与外交工作等方面的报告。

中央领导同志站位高、视野宽、分管领域广、掌握情况多，他们给党员干部作专题报告，有利于党员干部更好地提高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水平，提高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观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加深对中央大政方针和重大决策部署的理解，有利于更为直观地接受党性教育和党性熏陶，而且能够产生以上率下、一级带一级的强大示范作用，对推动形成全党重视学习、加强学习的风气具有重大意义。

（中央党校　王　毅）